安全生产股2023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结合我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现制定新城街道安全生产2023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如下：

一、工作职责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安全生产工作由街道党工委领导，街道办事处党工委书记是安全生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辖区安全生产工作负全面的领导责任；各分管领导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各社区书记是所辖区域内安全生产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企事业单位的法人是本单位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

二、工作任务

1、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的工作职责，并根据本街道的实际，切实制定好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按时推进工作进程。

2、全面开展年度安全生产责任书的签订工作，与辖区内商铺签订安全生产告知书，要求安全生产责任书的签约率达到100%。

3. 督促建筑工地进行安全隐患排查特别是高空坠物的隐患排查工作。

4.积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根据实际情况全年计划定期开展专项行动4次，并不定期检查、抽查。

5.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扎实开展好全国“安全生产月”、“11.9”活动的组织和宣传。各社区积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安全用火、防火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6.继续组织开展全面排查治理老旧危险建筑物、燃气使用、建筑工地、大型商场、养老机构、培训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家庭式商铺的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活动，严防人员伤亡事故发生。

7.发动并利用社区、企业安全生产志愿救援队队伍，全面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年度信息宣传报道任务。

8、组织社区、生产经营单位参加市、开发区安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消防救援机构开展的生产经营单位法人和安全生产管理员的安全知识培训。

9、不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例会，通报工作情况，学习和传达国家、自治区、市和开发区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精神及工作部署，交流分析前阶段工作，商量布置下一阶段任务。

10、制定和完善安全生产的各项管理制度，建立规范的各类工作台账，并指导社区建立相应的工作台账。

11、按时完成区安监局、区市场监督局、区消防大队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和相关数据报表的报送工作。

12、街道做好年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的年度工作总结，并切实做好各类工作台账的归类整理工作，接受区政府及区属各职能部门的年度考核。

13、做好清明、劳动节、端午节、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的值班制度，并在节前节后开展安全检查。

14、严格落实河长制、林长制，定期巡河并完善记录。

15、做好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